

建構零售暨服務業數據共享創新服務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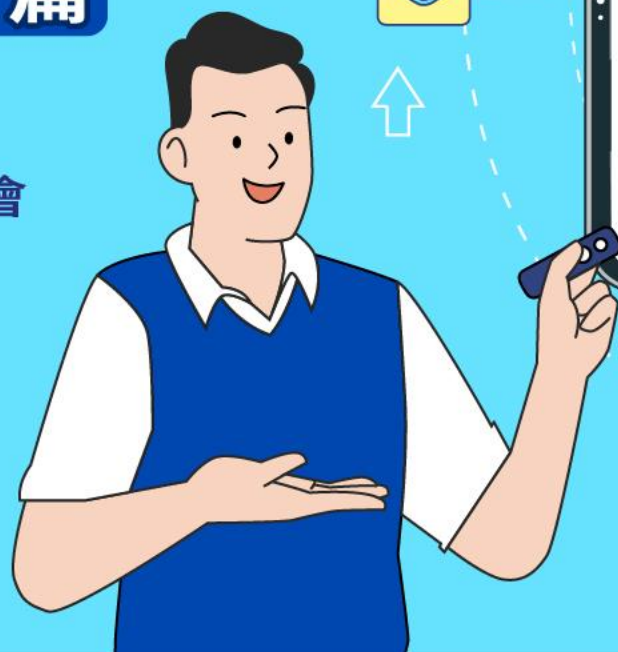
雲端解決方案 服務提供者申請篇

主辦單位：經濟部商業司

執行單位：中華民國資訊軟體協會



計畫官網



數據共享
計畫辦公室

☎ (02)2553-3988 #326 楊小姐 | #822 林小姐
✉ k39@mail.cisanet.org.tw

📍 104097 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二段99號8樓

服務提供者申請條件 ① ② ③



1

依法辦理

公司
登記

商業
登記

稅籍
登記



2

登記之營業項目包含

—— 以下三項其中一項 ——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3

- ☒ 實收資本額100萬以上
- ☒ 具有雲端解決方案銷售實績
- ☒ 國內依公司法登記成立之公司且非陸資企業
- ☒ 最近5年內未曾有執行政府科技計畫之重大違約紀錄
- ☒ 提供之解決方案無使用中國大陸軟體
- ☒ 未有因執行政府科技計畫受停權處分而其期間尚未屆滿情事
- ☒ 於3年內無欠繳應納稅捐情事
- ☒ 近3年內無違反環勞安衛等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情節重大之情事

雲端解決方案申請類別 ⑨



本年度遴選方案類別..

方案內容**不得只有**
單一功能或包含硬體



提供之內容必須包括..

- ✓ 應用軟體服務(SaaS)
- ✓ 相關教育訓練
- ✓ 技術諮詢或客戶服務等
- ✓ 中小企業擁有資料自主權

CRM	雲端進銷存	● 企業管理
POS	碳排計算	多元線上支付
開店平台工具	客戶訂位/預約	其他

● 企業管理類別：包含人力資源管理（HR）、財會管理、雲端協作、資訊安全等。

方案申請方式與應備資料



申請方式

於受理時間內於本計畫管理系統上傳申請

https://www.smebiz.org.tw/apply_cloud

應備文件

最近1年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年度損益及稅額計算表
未滿1年之新創公司可以最近一期「營業稅申報書」替代

最近一期營業稅繳納證明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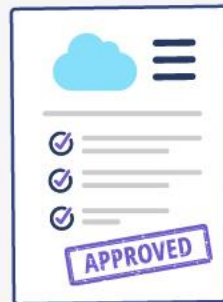
所申請之雲端解決方案實績。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獲獎紀錄 專業認證 經濟部工業局技術服務機構能量登錄通過證書

如為已通過112年度「引領中小企業數位轉型戰略攻頂計畫」公告之合格服務提供者，且申請之雲端解決方案及價格均與上架至臺灣雲市集之方案相同者，僅須用印回填服務提供者申請同意書，免附上上述資格文件。

申請資料



- ✓ 訂定行銷推廣計畫
說明如何導入到店家之作法，帶動模式為何。
- ✓ 提供店家資料自主權 *資料可攜或下載
- ✓ 訂定技術服務水準(SLA)與能量說明

雲端解決方案申請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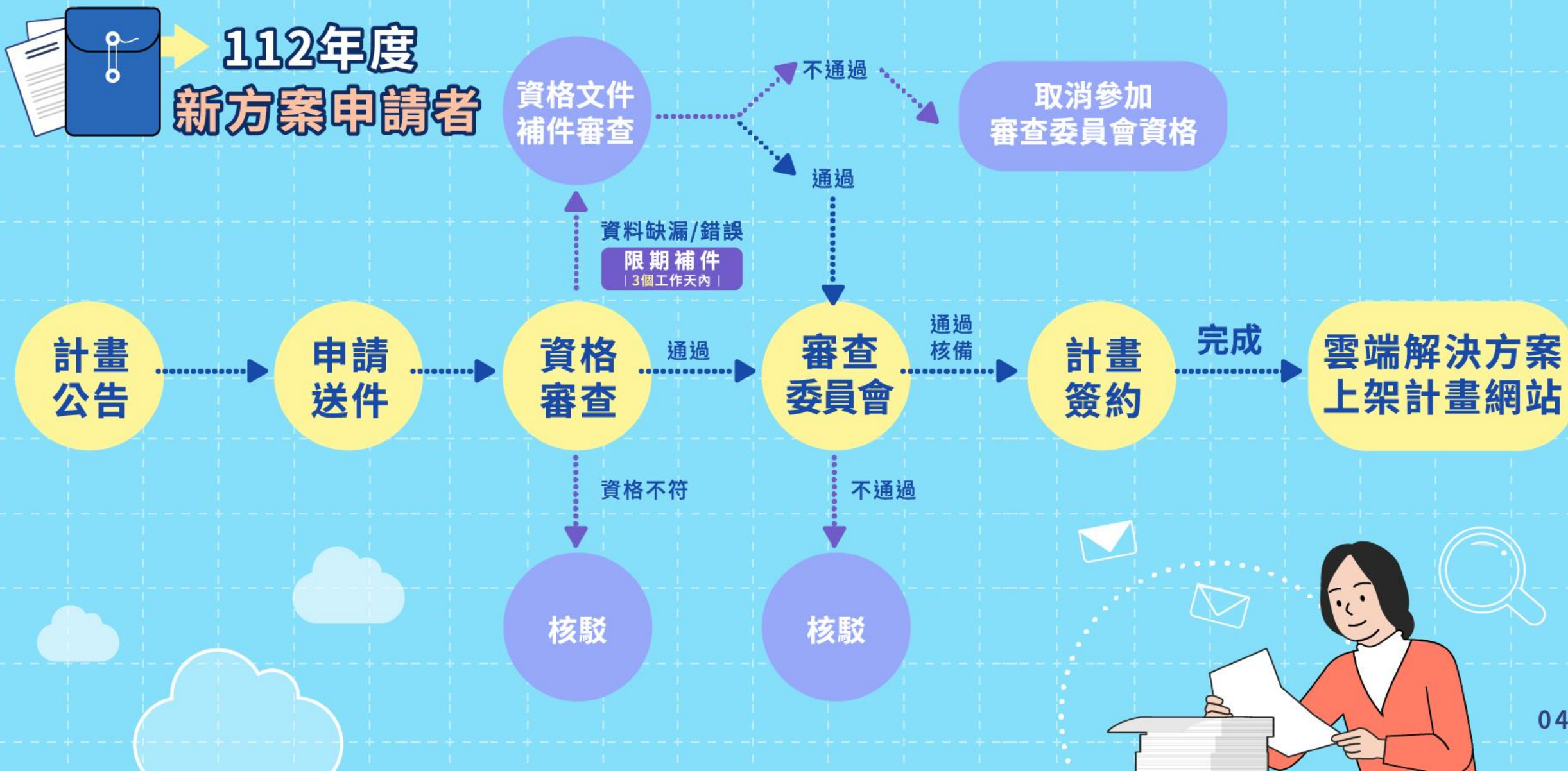
雲端解決方案技術特性說明書

雲端解決方案推廣計畫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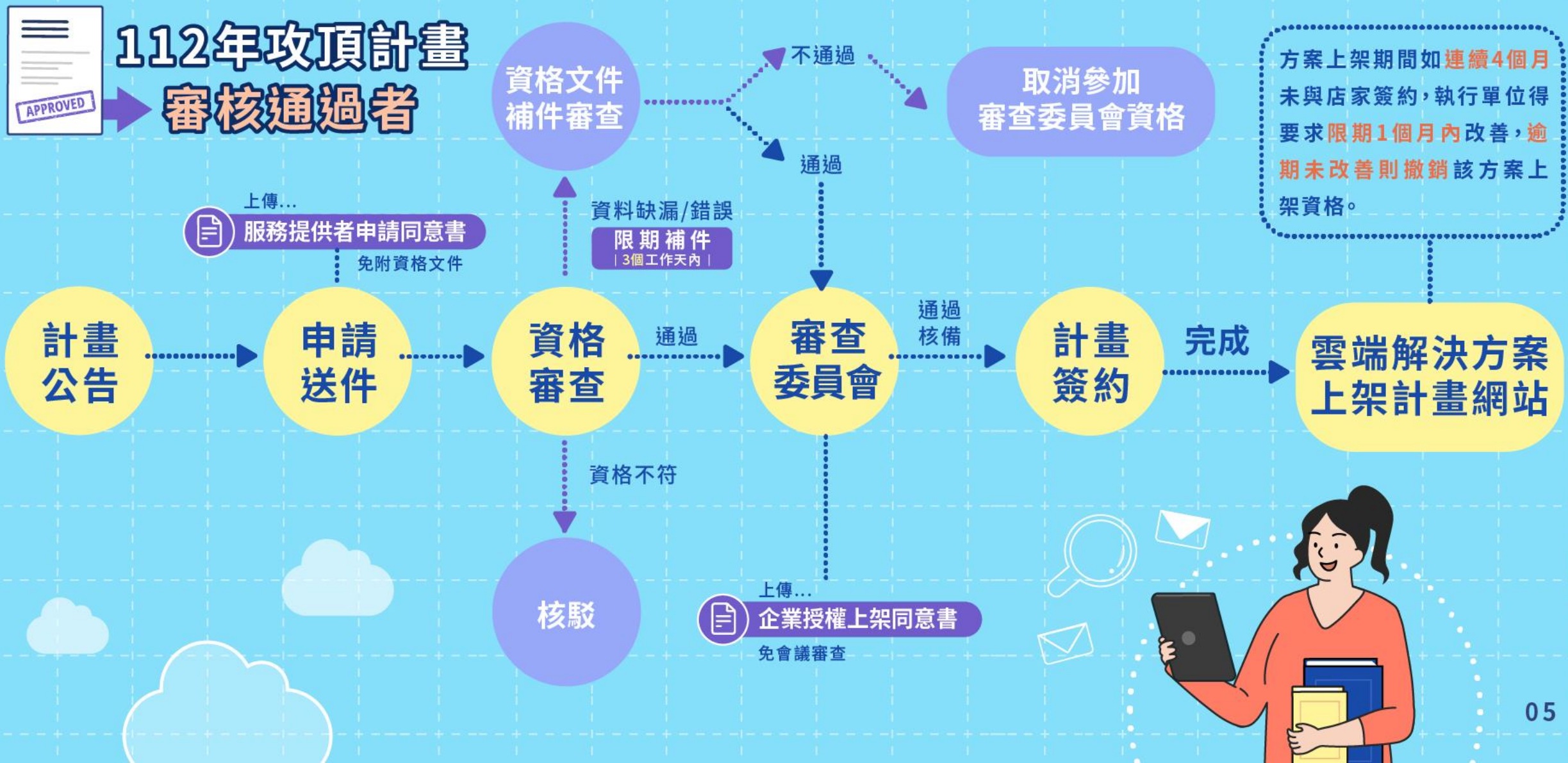
方案操作演示說明影片 2~5分鐘

如未經112年度臺灣雲市集審核通過並上架之雲端解決方案，服務提供者申請時檢附企業授權上架同意書(附件10)，得免進行會議審查。

雲端解決方案審查作業流程 A



雲端解決方案審查作業流程 ②



計畫作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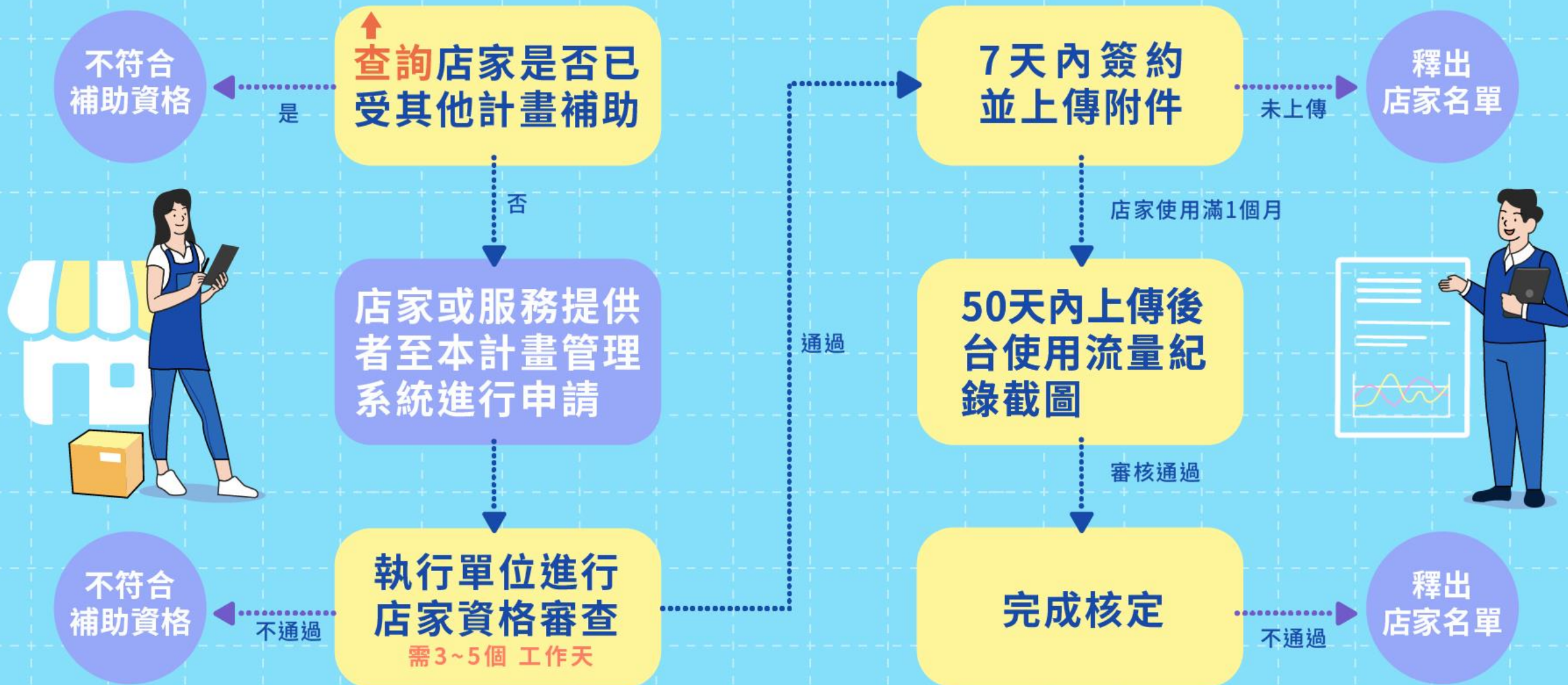


補助申請流程 係由服務提供者與店家完成雲端解決方案之簽約、安裝與教育訓練等作業，並先對店家折抵相當補助金額後，再由服務提供者向執行單位申請該補助金額。

代店家申請補助



查詢網址 <https://www.tcloud.gov.tw/sme-application>



經費核撥與查核作業



1

須使用執行單位提供之

雲端解決方案使用定型化契約
...與店家簽訂契約



於使用期滿後，且不晚於
113年11月20日前

代店家申請補助款，經執
行單位審核同意後，
撥付補助金額。



2

核撥應備文件...

- ✓ 店家請款申請及聲明書。
- ✓ 店家與服務提供者雙方簽名或蓋章之契約。
- ✓ 服務提供者開立給店家之發票影本。*同契約總額
- ✓ 提供店家使用雲端方案之持續使用之證明及其他相關資料等上傳於計畫管理系統。
「持續使用之證明」如：後台使用流量紀錄截圖
「其他相關資料」如：客戶成長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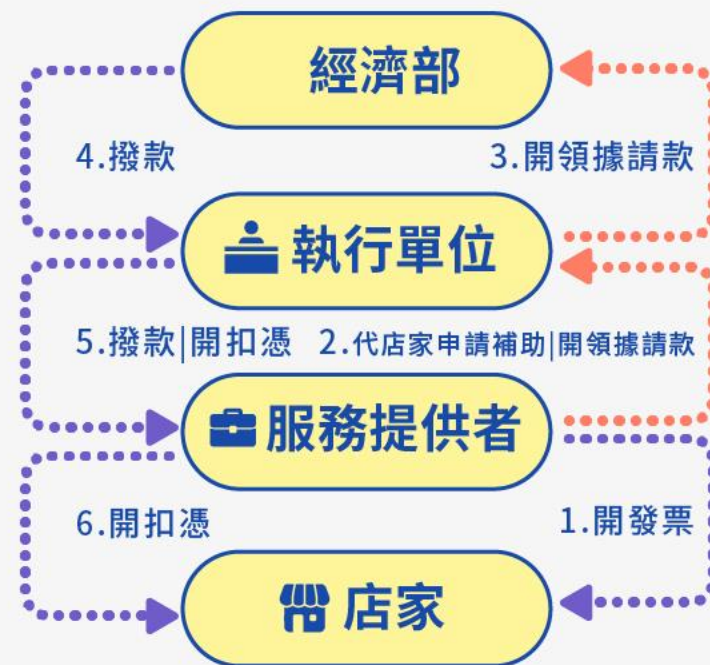
請詳參112年雲端
解決方案申請須知



3

經費查核

須依服務提供者 雲端解決方案契約書
...第七條規定辦理



常見問題 Q & A

● 本懶人包僅供參考，詳情請見本計畫雲端解決方案申請須知

店家資格



若店家只有線上商城或無人店面，沒有實體營業據點可以申請嗎？

Q1

不行，店家須以實體經營、非無人化服務之方式營業，且**非停業中**。

若店家為大公司之分公司或子公司可以申請嗎？

Q2

若該分公司或子公司**具備獨立統編**，符合中小企業、四大業別等店家資格認定，即可申請。

若店家於前期數據共享計畫申請金額未滿3萬元，今年是否可續申請？

Q3

資服業者可於系統查詢店家剩餘額度，若該店家仍未申請滿3萬元，本年度可續申請。

若店家登記營業項目沒有符合四大業別，但是實際營業有符合可以申請嗎？

Q4

不行，店家申請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營業項目登記者

零售業F2、F3

餐飲業F5

生活服務業J6、J8、JA、

休憩服務業J7、J9

零售業471~476、481~486

餐飲業561~563

生活服務業

811~813、931、951、952、959、961~964、969

休憩服務業

551、559、790、932

商工
登記

稅籍
登記

若簽約後店家停/歇業，請問還可以請領全額補助款嗎？

Q1

不行，須看店家使用月數依比例請款

例如原申請四個月60,000元之方案，店家僅使用三個月就歇業，最終僅能請領補助款 $30,000/4 \times 3 = 22,500$ 元，未足一個月以一個月算。

原則上簽約期間每個月至少要有一筆使用紀錄，若店家中途停用也是比照辦理。

如店家想使用4個月期版方案一整年，簽約方式應如何處理？何時可請款？

Q2

店家只須簽一份定型化契約與店家請款申請及聲明書，系統上須店家預登**三筆資料**，視為三筆訂單，因此須開立**三張發票**，並分三次請款核銷。

執行
管考

